

# 西洋骑士

★ 图说冷兵器时代的传奇 ★  
tushuolengbingqishidaidechuanqi



献给真正的军事发烧友

凯风 编著

骏马、长剑、铁甲，他们写下了中世纪最华丽而残酷的乐章。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 西洋骑士

★ 图说冷兵器时代的传奇 ★  
tushuolengbingqishidaidechuanqi

凯风 编著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洋骑士 / 凯风编著. —北京: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2008.10

(图说冷兵器时代的传奇)

ISBN 978-7-80221-698-3

I. 西… II. 凯… III. 骑士 (欧洲中世纪) —通俗读物 IV. D59-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12979 号

西洋骑士

图说冷兵器时代的传奇

凯风  
编著

出 版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  
鸿儒大厦 B 座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 68320825 (发行部)  
(010) 88361317 (邮购)  
传 真 (010) 68320634  
发 行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鑫海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张 11  
字 数 175 千字  
定 价 26.00 元  
印 数 6000  
书 号 ISBN 978-7-80221-69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前言

当世界尚且沉浸在冷兵器的喧嚣中时，大地上活跃着这样的一群人：他们手执兵刃，英姿飒爽，在铁与血的洗礼中升华着自己的灵魂。在西方，他们是象征高贵与荣耀的骑士；在日本，他们是誓死恪守忠诚的武士。直至千百年后的今天，当喧嚣早已归于沉寂，当充斥着洲际甚至星际武器的世界不再需要他们挥洒热血，他们的事迹与精神却仍然流传不止，深深影响着一代又一代的人们。

武士，骑士都是对所谓“国民性”起着深刻影响的武士阶级。它们作为东西方民族带有尚武色彩的文化精神的象征，显然有其可比性。因此，从文化精神的角度对武士和骑士进行比较研究，不失为必要而有意义的一课。

骑士兴起于13至16世纪。完整的骑士制度，也就是当今仍为人们所津津乐道的骑士精神正是形成于这一时期。

骑士精神和道德是上层社会的贵族文化精神，它是以个人身份的优越感为基础的道德与人格精神，但它也积淀着西欧民族远古尚武精神的某些积极因素。如别林斯基指出的“对个人的人格的爱护和尊重；为被压迫者牺牲全部力量乃至生命的慷慨勇敢精神；把女子作为爱和美在尘世上的代表，作为和谐、和平与安慰的光辉之神而加以理想化的崇拜等等。”

在西方的文化传统中，中世纪的骑士精神对现代欧洲民族性格的塑造起着极其重大的作用。它构成了西方“绅士精神”的基础，形成了现代西方人对于个人身份和荣誉的注重，对于风度，礼节和外表举止的讲究；对于崇尚精神理想和尊崇妇女的浪漫气质的向往；以及崇尚公开竞赛、公平竞争的精神品质。总之，它使现代欧洲人民族性格中既含有优雅的贵族气质成分，又兼具信守诺言、乐于助人，为理想和荣誉牺牲自我的豪爽武人品格。

日本武士则源于平安时代。开始时他们仅是一些地方领主为了保卫自身所组织的私人武装。到了10世纪，武士被朝廷借用于镇压地方叛乱，从而受到了

中央的承认，跃升为日本的特权统治阶级。正如骑士精神之于骑士，武士也有他的一套思想理论，其核心便是武士道。

“武士道”这个名词，毫无疑问，为遭受日军侵略的我国国民所熟知并憎恶，但今天我们所了解的，大多是经过法西斯化的武士道，它所显出的残忍、愚昧、癫狂是统治阶级政治煽动的极端后果。因此，本书也希望与大家一起来剖析武士道的本来面目，探讨它是怎样诞生、发展，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彻底成为了军国主义工具的。

武士道直到今天仍是日本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表达的“忠”仍然是当今日本社会有序竞争的重要基础。然而反观日本长达百余年的侵略史，我们不禁要问它的这种“忠”是以什么为条件的呢？若只是无条件地以服从，那么这种“忠”便没有底线，随时可为达到当权者的目的而违反规则甚至违反人道。

骑士、武士的历史话题，不应仅是我们的消遣，更应引起我们的思考。无论是骑士精神、武士道，还是侠客魂都为我们现代社会留下了一些遗产，他们也正以不同的形式重新活跃在历史舞台，谱写着一曲又一曲的时代乐章。

作者

2009年1月



## 骑士在古典时期的发轫 1

## 封建制度与骑士 5

- 1 从制度上影响封建欧洲的罗马文明 8
- 2 日耳曼传统在风俗上的影响 9
- 3 基督教精神上的影响 9

## 骑士的黄金时代 11

- 1 汹涌二百年的骑士狂潮——十字军东征 11
- 2 圣殿骑士团 20
- 3 医院骑士团 27
- 4 条顿骑士团 36

## 骑士们的中世纪结束——百年战争 47

- 1 战争成因 47
- 2 战争第一阶段 49
- 3 战争第二阶段 50
- 4 战争第三阶段 50



5 战争第四阶段 51

## 骑士成长与教育 55

- 1 启蒙教育 56
- 2 侍童阶段的军事训练和教育 57
- 3 扈从阶段 61
- 4 骑士生活 66

## 城堡——骑士的家 70

- 1 城堡的产生与发展 71
- 2 居所、商业——城堡发展的副线 74
- 3 城堡的建筑艺术——罗马式与哥特式 77

## 纹章学 82

- 1 纹章的产生 82
- 2 纹章的规则和习惯 85
- 3 纹章在系谱学中的规则 87
- 4 动物在纹章中的地位和体现 88
- 5 金色鸢尾花 90



## 骑士的装备 91

- 1 铠甲篇 91
- 2 武器篇 117
- 3 战马篇 134

## 骑士竞技 139

## 骑士法规 146

- 1 骑士军规 146
- 2 骑士法规 151
- 3 骑士礼仪 152

## 骑士精神 155

## 骑士制度在当今的遗绪 162

## 后记 166



# 骑士在古典时期的发轫

“骑士”一词早在古希腊罗马时代就有[图1]，甚至在罗马世界里骑士已经上升为举足轻重的社会中坚势力，也许正是这种显赫声望的遗绪影响造就了后来骑士制度。

公元前594年，为调和平民与贵族的矛盾，希腊主席执政官梭伦主持改革，按财产把雅典公民划分为四个等级。对公民的财产进行了一次调查分等后，梭伦把每年收入达到五百斗

(希腊原文是土地所产的湿的和干的，也即橄榄油和麦子)的人列为第一级，叫做五百斗级；第二级是能够养马一匹或每年收入达三百斗的人，叫做骑士级[图2]，第三级是每年收入达二百斗的，为牛轭级；第四等级为日佣级，公民按等级享受担任政府官职之权和承担军事义务。第一、二级公民充当骑兵并自备战马，第三等级充当重装步兵，第四等级则



图3 拥有马匹在古希腊无疑是显贵阶层

任轻装步兵和战船上的水兵、桨手，战船则由第一、二等级出资建造并任舰长。

事实上，所谓第一、二等级其实正是希腊的权贵阶层。骑士在古希腊就专有所指，不能简单等同于骑兵，而是具有社会地位标准的特殊身份称谓[图3]。

罗马采用与希腊同样的公民兵制度。罗马奴隶制国家的形成是通过发生于约公元前6世纪的塞维·图里乌斯改革实现的。塞维为了适应当时社会发展，加强罗马实力，首先废除原来按



图1 距今3000年前希腊迈西尼文明时期就有了骑马的武士，几乎与世界最早的骑兵同期



图2 古希腊早期，骑兵的作用反不及战车，战车武士往往也是策马骑士



图4 罗马军队的基本编制单位：百人队



图5 罗马骑士

亲属关系组成的三个氏族部落，而代以四个城区部落，同时将罗马的乡村分为15个（或16个）乡村部落。凡在地域部落登记入册的自由民都获得公民权，同时承担服兵役和赋税等义务。此外，塞维在建立新的地域部落囊括所有自由民为公民的同时，又对全体公民进行财产普查，在此基础上按照公民财产多寡和提供武器的能力划分了五个等级。各等级的最低财产标准分为：十万阿司，七点五万阿司，五万阿司，二点五万阿司和一点一万阿斯。低于五等级的最贫穷公民则为等外之人，被称为“普罗列塔里”，意即无产者。随着五个等级的划分，也就相应的规定了每级负担兵力之数。当时军队以百人队〔图4〕（每100名战士组成的连队，拉丁文称之为“森都利亚”）为单位，每个等级出百人队之数不是按各级人口比例，而是按财力负担武器装备的比例，因而第一等级组成的百人队最多，包括80步兵百人队和18骑兵百人队〔图5〕，总数共达98个；其余二、三、四等级各出20百人队，第五等级则出30百人队。各等级百人队半数由17至45岁的年轻者组成，另一半由46至60岁的年长者组成。另有5个非战斗性的百人队，其中工匠百人队2个，乐师号手百人队2个，最后一个分给无产者，让他们组建1个百人队。这样总共有193个百人队。显然只有第一等级提供骑兵百人队，其余四个等级只出步兵百人队。从第一等级中产生了骑士阶层〔图6〕。与希腊一样，骑士在罗马一经诞生即具有军事显贵的地位。



图6 根据不同财富程度，罗马男性公民被划分为五等级入伍，骑士拥有高等级地位

公元前3世纪后半叶，骑士开始由军队变成一个新的等级。骑士不再在骑兵中服役，而变成了供给步兵和骑兵的高级军官〔图7〕。与此同时，骑士有了财产资格的限制，即一百万阿司或四十万塞斯退司。公元前218年，罗马颁布了克劳狄乌斯法，禁止元老经商，把元老作为专事土地经营的特殊阶层。骑士逐渐接管了商业、包税和一般财政事务，成了罗马的金融贵族。

共和国时期，元老领有土地，通过元老院和高级官职统治着国家，而骑士在经济金融方面占统治地位，政治上处于无权

的地位。这在日常生活中也有所体现，如元老们到剧场观剧有权坐在骑士的前面；骑士穿的短外衣在胸前有窄窄的一个红道，而元老的红道则很宽[图8]。

罗马共和国晚期，“前三寡头”“后三寡头”之争的政治旋涡中，骑士阶层扮演了重要的角色，成为各派拉拢讨好的对象。奥古斯都用法律将元老和骑士固定下来，规定元老的财产资格为一百万塞斯

退斯，骑士的财产资格为四十万塞斯退斯。但并不是具备了财产资格的任何人都可成为元老，元老还必须父辈与祖辈也都是元老，否则即使具备了财产资格也只能列入骑士等级。元老的孩子在上升到可以进入元老院的第一个高级职位（财务官）之前，都属于骑士等级。骑士已成为仅次于元老的势力。

后来的中世纪曾将骑士按特征分为“出身名门的骑马的士兵”、“主的战士”以及“罗马骑士”几种类型。那个时期，许多骑士“斗大的字不认识一个”，没有受到过文化教育，充满粗俗之气。“出身名门的骑马的士兵”指的就是那些粗野的蛮族后裔骑士。“基督的骑士”在11世纪下半叶于法国南部形成。1095年，乌尔班二世在法国的克勒芒城的教会会议上发出了进行十字军东征的号召。骑士为教会而战，宗教职责开始进入骑士的生活中。而

图8 骑士在罗马社会享有崇高而显著的地位，是一个独特的高级阶层，得以渗透到军、政、财经各界，和元老的区别在于胸前的红色带标，窄者即骑士

“罗马骑士”就是我们在宫廷文化中经常遇到的形象[图9]：华贵典雅、熟知一切上层社会繁文缛节、乐为贵妇效力。罗马骑士的核心是道德体系是：用勇敢、举止、荣誉、忠诚、权利、宽容，特别是节制来证明他的骑士风度。这就从另一方面看出罗马时期骑士已经孕育发展了一种“骑士文化”。

然而，尽管骑士在希腊、罗马都享有崇高的社会地位，但他们却注定不能成为后世那样凌驾其他一切世俗等级的统治主角，也不可能孕育出



图7 军中权贵骑士阶层充当军队高级官吏，留下显赫功名的不在少数



图9 罗马时期高级宫廷骑士的典型形象，奢华、威武又不失优雅风度



图 10 巅峰时期的罗马帝国东方行省骑士，装备尽管已近完备，但依旧缺乏小小的马镫，终使骑士的作用无法再提高



图 11 伊斯兰扩张时期的阿拉伯骑兵，曾将扩张势力推进到伊比利亚半岛

一个主导统治秩序的“骑士制度”。发达的希腊罗马民主政治传统与经济、文化类型决定了骑士只能是一个配角。

骑士，从字面上理解，就是骑在马上战斗的战士。真正意

义上的骑士的产生和马镫的发明与流传是密不可分的〔图 10〕。直到 8 世纪的时候，欧洲战场上的主角一直是步兵，他们排成密集的队形，长矛如林，盾牌如墙，很容易就可以打败难以在马上骑稳的骑兵。正是在这个时候，马镫从东方传到了西方。

最早发明马镫的是纵横欧亚大草原的游牧民族。7 世纪的时候，征服四方的阿拉伯骑兵越过直布罗陀海峡〔图 11〕，杀入欧洲。法兰克人和日耳曼人几乎同时学会了使用马镫。马镫不但使骑兵和战马更好地融为一体，而且使骑兵的双手彻底解放出来，可以随心所欲地使用兵器。这样，骑兵就成了冲击力极强的“人体枪弹”。当时有谚语说：“一个骑在身上的法兰克人能

把巴比伦城墙冲个窟窿。”骑兵的崛起，逐渐替代了步兵在战场上的统治地位。

欧洲自公元 500 年至公元 1500 年的一千年间被称为中世纪，这个时期历来被认为是欧洲最为黑暗的时期。由于蛮族的入侵和定居，引起了罗马帝国的崩溃，几乎造成当时欧洲文化的完全毁灭。西欧的封建制度便是在这一背景下，由日耳曼、罗马和基督教三种因素互相融合〔图 12〕，从罗马灭亡后的废墟上产生、发展起来的。骑士制度同样也产生于中世纪的欧洲，是欧洲在封建化的过程中逐步产生、确立起来的封建附庸制度。中世纪的欧洲国家是一种松懈的领土集合体。在一个国家里，以皇帝、国王、公爵等为最高领主，其他大贵族则以向其宣誓效忠来换取封地——“采邑”，从而成为最高领主的附庸。这些附庸各自又可以拥有从属于自己的附庸，往下排列直到拥有少量土地或无地的骑士们。如此便构成了西欧完整的封建等级体系。



图 12 基督教在欧洲的历史作用是巨大深远的，它在早期的重大意义之一就是阻止了罗马消亡之后欧洲蛮族间大规模无休止的残酷战争，同时推动封建制度迅速在欧洲建立

# 封建制度 与骑士

图 2 仍处于军事公社阶段的法兰克社会军事酋长



公元 476 年最后一位罗马皇帝被日耳曼人废除，西罗马帝国终于在蛮族的入侵下灭亡了，在原西罗马帝国的土地上相继建立起许多日耳曼人国家。西欧的封建制度正是在这一背景之下发展起来。

法兰克人进入高卢地区后 [图 1] [图 2]，没收了罗马皇室和部分奴隶主的土地，并有很多土地被墨洛温王朝的国王和他的亲兵们所占有 [图 3]，他们成了新兴的封建地主阶级。因为法兰克自由农民越来越少，兵源受到威胁，同时骑兵战术日益成为主导战争的主流 [图 4]，新的兵源和兵役制度处于迫切酝酿中。8 世纪时，一匹带装备的马相当于 45 头母牛或者 15 匹驮马的



图 1 法兰克人进入高卢地区



图 3 成为新主人的法兰克人为了使自己更具有道义上的至尊地位，不惜利用星象谶纬，将彗星比喻为改天换地的象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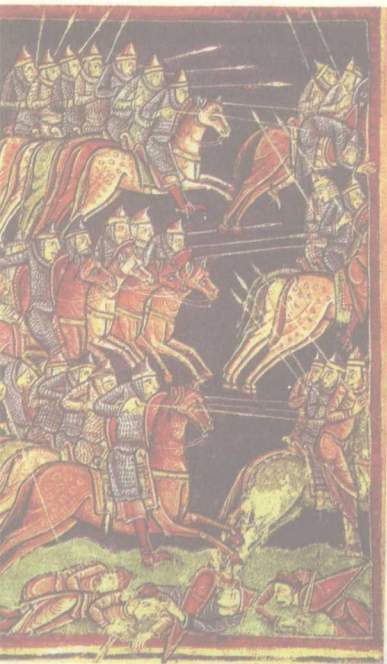


图4 大规模的骑兵战术取代罗马时期的步兵方阵战术，加深了对稳定骑士阶层的需要和依赖，这是骑士产生的重要军事因素



图6 被教会奉为圣物的查理曼遗骨匣上的金像

价值，到9世纪仅一匹马就等于6头牛的价值。761年，一个叫做伊散哈德的人，只为一匹马一把剑，就不得不卖掉他祖传的土地，并卖掉了一个奴隶。而实际上，一个骑士在战争中作战，一匹马是不够的，他需要三到四匹轮换的马，每匹马会吃掉大量的粮食，尤其在农业生产不发达的当时，是种极大的花费。另外盔甲都要去铁匠铺量身定做，此外还有扈从的装备……毫无疑问，最早的骑兵和骑士都必须且只是贵族和有钱人，因为只有他们才有能力购置昂贵的装备。义务兵制已不能再为封建主提供足够的军力，于是墨洛温朝开始实施“采邑制”。将土地作为采邑分封给贵族和教会，采邑领受者必须为赐予者服兵役，并向其宣誓效忠；采邑的赐予者有义务保护领受者，使其不受他人的伤害。这恐怕就是中世纪骑士制度的开端。

采邑制到查理曼时期有了很大发展[图5][图6]。查理曼一生南征北讨，但缺乏足够的资金来维持庞大的军队，故为了巩固骑兵，查理曼进行改革：一方面摒小农于军役之外，让贵族和富裕农民成为职业骑兵；一方面将土地分封成为提供骑士的军事采邑，他将征服的土地划成小块，连同上面的农民一起赐给众多的追随者。这就是采邑制[图7]。拥有地产的人也拥有政权，这样就奠定了骑士制度的坚实基础。因此，采邑作为骑士制度的经济基础，其不仅使土地成为从国王向公、侯、伯、子、男、爵直至骑士的一种层层分封[图8]，而且使凡能以马匹装备为封主参战并接受册封者都可称骑士，这包括参战的所有等级的贵族，甚至国王都以自己的骑士名号而感到荣耀。在这一时期里，除国王旧有的教俗封臣外，过去属于国家官吏的伯爵、马克伯爵和公爵等也都变成国王的封臣，从国王处领受采邑。并且此时的采邑逐渐变为世袭的了。国王的封臣们也可以吸收自己的封臣，并把部分土地作为采邑分赐给他们，从而又成为他



图5 缔造欧洲封建制度的查理曼大帝



图7 封建采邑里劳作的附庸农奴和悠闲放鹰的骑士领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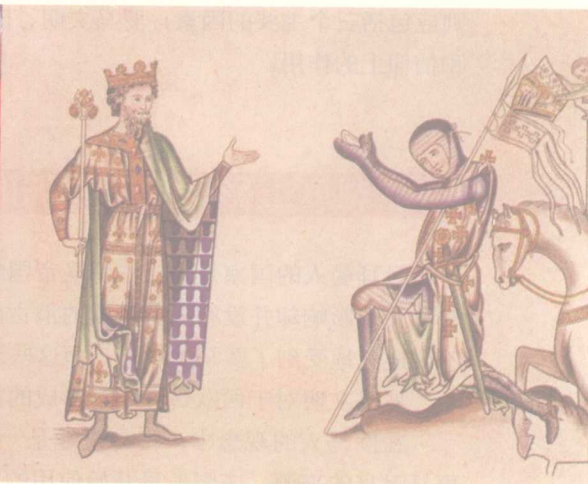


图8 早期国王与封臣

们的封君。9世纪后，“封土”一词逐渐代替“采邑”。国王是最高封建领主，其下有公爵、伯爵、主教等大封建主，再下是中小封建主。至此形成西欧完整的封建等级制度<sup>[9]</sup>，整个封建社会可以说是贵族性的。首先是教士等级，他们的责任是“祷告、赞扬上帝并在精神上救济人类”；其次是封建主贵族，他们的责任是“保护秩序、执行警察权并防御侵犯”；最后是平民，“以劳动支持上面两个特权等级”。在德意志，有权征召军队的封建等级被称为“盾”，分为七个等级：1. 国王；2. 作为王室附庸的教会公侯；3. 大公爵和侯爵以及后来享有王权的伯爵；4. 保有教会封邑的世俗公侯；5. 属于世俗大王公附庸的伯爵和男爵；6. 自由骑士，即以上各等级的最低附庸；7. “半骑士”，即非自由出身的人，由于担任军事服务和表现英勇而从农奴等地位被提拔到骑士的地位。除了德意志的“半骑士”，欧洲的其他地区，骑士是拥有地产的，但是没有城堡。在和平时期，骑士是他封君的警卫、官吏，出席封君的法庭，并仲裁争讼；当封君旅行经过封臣领地时，封臣应为封君提供食宿；封君的儿子被立为骑士，或其女儿出嫁时，封臣要送礼；在战争时期，封臣要对其封君给予军事支持，并且提供骑士；如果封君被敌人逮捕后，封臣要筹集赎金。

然而中世纪的国家是一个松弛的封土集合体，并没有明确的国界概念。它的财产权和主权到处相互转化，欧洲的封建制度是一种政治、经济合一的制度。封建领主在其封土内首先明确拥有的是土地的所有权，进而在王权衰落后，又逐步取得了王权在地方的权力，并将其转化为同封土一并世袭的私人权力，其中包括行政、司法、税收、铸币等权力。追究欧洲封建制度的产生根源，



图9 封建领主登记在册的属下骑士家族纹章花名册

则应包括三个主要的因素：罗马文明、日耳曼传统以及基督教的影响，分别代表了制度、风俗和信仰上的作用。

## 1 从制度上影响封建欧洲的罗马文明

日耳曼人的国家是建立在罗马帝国的废墟之上，而罗马数个世纪以来所建立的良好秩序与对人民的影响却并没有随着帝国的消亡而消亡，日耳曼人本身也在漫长的向罗马渗透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受到了罗马的影响，而这些影响注定要在日耳曼国家的形成中起到重要的作用。

罗马文明对于西欧封建制度形成的贡献首先在于其立法和财产观念上。

在罗马人的观念中，占有土地是一种传统的财产所有形式，土地占有权既是财富的基础，更是财富的来源。庄园最早开始使用的是奴隶进行劳动，但从公元1世纪后半叶开始，奴隶的劳动效率日益低下，经济效益日益降低。于是越来越多的奴隶主开始改变经营土地的方式。即开始采用隶农制，将土地分成小块，交给奴隶或破产农民耕种，以收取地租。可以说，隶农制是即将到来的新的生产方式的萌芽。还有一种罗马影响也对封建制度的产生起到了很大的影响——行省制度。行省是罗马在进行扩张过程中，对被征服的地区实行的统治形式。总督为行省最高长官，握有军事、民政和司法权。6世纪初克洛维建立的法兰克墨洛温王朝，更对地方

派驻伯爵进行统治。伯爵拥有地方武装，平时维持社会秩序，征收赋税，审理案件；战时则率领军队，支援国王。到了加洛林王朝时期，原来的国家官吏伯爵、马克伯爵和公爵等，都变成了国王的封臣，而国家在地方的权利也就逐渐转化为国王的封臣们世袭的私人权力了。

当公元800年查理曼被教皇利奥三世加冕为皇帝的时候，他被教皇尊称为“罗马人的皇帝”[图10]，不仅仅是罗马人，似乎包括查理曼本人在内的法兰克人都十分希望重建那个早已被他们毁灭掉几个世纪的罗马帝国，由此可以看出罗马文明对于西欧封建制度形成的作用产生了多么巨大的影响。



图10 公元800年查理曼被教皇利奥三世加冕为皇帝的时候，他被教皇尊称为“罗马人的皇帝”



## 2 日耳曼传统在风俗上的影响

对封建制度的形成影响巨大的另一因素便是日耳曼传统。它包括亲兵制度和马尔克制度。塔西佗在其书中对亲兵制度记述道：“一个贵族出生的青年，或是一个卓著功绩之人的儿子，在很年轻的时候便可以得到酋长的地位。其他青年们便依附于那些雄武有力、富有战斗经验的人。作为一个酋长的战友并不是一件耻辱的事情。一群战友们又按照酋长的意志分为若干等级……这些青年们平时拥护首领的地位，战时保护他的身体……只有在战争中，他们才能得到荣誉，也只有依靠战争，一个首领



图 11 年轻的日耳曼酋长和他忠诚的亲兵，这种紧密的身份等级日后影响了骑士等级的制定



图 12 基督教极为成功地在 中世纪欧洲建立起庞大的精神帝国

才能维持一群战士，因为战士们希望从首领的手中得到战马和武器……”亲兵制度在法兰克国家中逐步同采邑与封土结合起来，形成新型的封建附庸群体——骑士[图 11]。

## 3 基督教精神上的影响

还有一个因素也对西欧封建制的产生起到了重大影响，这就是基督教。

基督教对西欧封建制度形成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教会的影响上。罗马自 4 世纪后成为基督教国家，教会组织在帝国境内普遍建立，而受罗马各项制度的影响，教会的法律、制度和组织结构等也都建立起来。正是教会，在日益加深的混乱状态中起到了维护秩序的稳定性作用，并且成为日后